

# 琴瑟和鳴的夫妻關係

彼得前書 3:1-7

莊祖鯤牧師

## 前言

在談過基督徒與政府的關係(2:13-17)及基督徒與工作主管的關係(2:18-25)之後，彼得將焦點轉移到家庭中的夫妻關係方面。但是其屬靈的原則卻是一樣的：「你們為主的緣故，要順服人的一切制度。」(2:13) 和合本中文聖經裏，未將第1節及第7節的「同樣地」(in the same way)譯出，否則更可看出此段與前段的關係。

## 1. 為妻之道 (3:1-6)

在第一世紀，無論是猶太人、希臘人或羅馬人，都把妻子視為附屬品，婦女沒有平等地位和自主權。在此情況下，信主的婦女與不信主的丈夫相處，格外地困難。因此彼得提出三個基督徒的妻子應表現的美德：

- (1) 態度方面 — 要順服丈夫 (v.1)
  - a. 妻子順服丈夫也是為主的緣故。
  - b. 聖經中的「順服」並不意味著地位、尊榮、能力的差異。
- (2) 品格方面 — 貞潔與敬畏 (v.2)
  - a. 許多女信徒的丈夫是拒絕相信又不肯聽道的，因此有效的傳福音方法，不是以言語來傳，而是以生活見證來傳。
  - b. 「貞潔」是指在男女關係上的；「敬畏」則指敬畏神，並因此願意遵守神所啟示有關道德方面的誡命。
- (3) 氣質方面 — 溫柔安靜 (v.4)
  - a. 彼得以頭飾、珠寶、華裳等「外在美」，和屬靈氣質的「內在美」作對比。他提醒我們：只有「內在美」才是恆久的、有價值的，而且是神藉聖靈所賜的，是祂看為寶貴的。
  - b. 彼得並非「禁止」婦女用粧飾品或打扮，而是提醒我們：不要以此為傲，或以此為追求的目標。

- c. 「溫柔」是指不催促、不灼灼逼人、不損人。「安靜」是指不嘮叨、不亂吼。全心信靠神的人就能流露出這種溫柔安靜的氣質來。

## 2. 為夫之道 (3:7)

聖經的教訓總是平衡的、是相輔相成的。因此彼得也提醒作丈夫的基督徒（特別是那些有「大男人主義」傾向的弟兄們）：

- (1) 要按「知識」與妻子相處
  - a. 這「知識」可泛指一切有益於夫妻關係的知識，例如男女天性的差異、妻子的期望與挫折感、神設立婚姻的目的，及妻子的優點與弱點等等。
  - b. 男人一般而言感受不夠細膩，因此要格外下功夫去瞭解自己的妻子。瞭解得越深入，越能促進夫妻的關係。
- (2) 要敬重妻子
  - a. 原因：(i)她比較「軟弱」  
(ii)夫妻乃共同承受生命之恩
  - b. 結果：與神的關係沒有阻礙。
  - c. 實踐：(i)不要用話語羞辱或苛責妻子，更不可動手打老婆，這是神所憎惡的（瑪拉基書2:16）。  
(ii)要常常給予妻子應有的尊重與鼓勵。

## 結論

夫妻相處之道的祕訣在於互敬與互愛。琴瑟和鳴的夫妻生活，不僅帶來家庭的幸福，也促使雙方與神的關係更加親近。

## 討論問題：

請先分成弟兄與姊妹兩組，並分別討論下列問題，然後在合在一起，各組推派代表作總結報告。

- (1) 請作妻子（或丈夫）的先談談你們的苦處與委曲。甚麼是你最希望你的伴侶知道或瞭解的事？
- (2) 聖經的教訓對你有何提醒？甚麼是你立刻願意開始改善的？